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为原则，勤勉尽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有效履行了监督的职能，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本年工作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具体审议内容如下：

| 会议时间 | 会议名称 | 议案名称 |
|------------------|---------------|--|
| 2024 年 4 月 24 日 |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 1.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2.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3.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 | | 4.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 | | 6. 《关于计提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
| | | 8.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 | | 9.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10.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
| | | 11. 《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
| | | 1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2024 年 8 月 12 日 |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 《关于提名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 2024 年 8 月 28 日 |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 | 2.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 | | 3.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2024 年 10 月 23 日 |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 1.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
| | | 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3.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2024 年 11 月 25 日 |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 1.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

| | | |
|------------------|-------------|---|
| | | 2.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 | | 3. 《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2024 年 12 月 28 日 |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 1. 《关于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 2020 年首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
| | | 2.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3. 《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的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股东大会会议 4 次，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相关会议，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一致认为：在 2024 年度，公司所有重大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及时、准确；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未发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经营班子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监督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有效监督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 2024 年度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执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变更募集资金的投向。

（四）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4 年，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关联

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24年，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七）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求，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在公司经营各个流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八）信息披露制度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遵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认真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并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本年度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及其他违反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九）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首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满足情况及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相关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办理解锁事宜；部分激励对象因辞职、退休、绩效考核等原因，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或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暨首期实施方案（草案修订稿）》的规定。

2025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继续强化监督检查，与董事、管理层充分

沟通，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5日